

证券代码：874821

证券简称：易事达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及担保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保理、保函、信用证等业务。实际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及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若根据金融机构等要求，公司控股股东中山昇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宝洲先生和方虹女士基于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支持，拟为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且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

公司拟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根据实际情况在经批准的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办理公司的相关授信事宜，并签署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具体授信额度和期限、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以公司及各方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

上述授信事项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不必再提请公司另行审批，直接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与银行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上述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关联委员方虹回避表决。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徐宝洲、方虹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四、独立意见

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具有合理性，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 1、《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